

证券代码：874595

证券简称：中塑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了《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经核查，对公告内容进行如下补充：

更正前	更正后
<p>二、风险提示</p> <p>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p> <p>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4,912.82万元、7,941.19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p>	<p>二、风险提示</p> <p>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p> <p>公司尚未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最近2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能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p>

<p>为25.50%、29.89%，符合《上市规则》第2.1.3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p> <p>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2.1.4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p> <p>公司为创新层挂牌公司，公司目前挂牌尚不满12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时连续挂牌满12个月并获审议通过后，方可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请投资者关注风险。</p>	<p>4,912.82万元、7,941.19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25.50%、29.89%，符合《上市规则》第2.1.3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p> <p>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2.1.4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p> <p>公司为创新层挂牌公司，公司目前挂牌尚不满12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时连续挂牌满12个月并获审议通过后，方可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请投资者关注风险。</p>
---	--

除上述内容补充外，公告中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50）。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